



安全理事会

Distr.: General
18 December 2017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2017 年 12 月 18 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给秘书长的信

谨通知你,已提请安理会成员注意你 2017 年 12 月 12 日的信([S/2017/1067](#)),你在信中表示打算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[1757\(2007\)](#)号决议附件第 21 条第 2 款,将黎巴嫩问题特别法庭的任务期限从 2018 年 3 月 1 日起延长三年,同时打算按照同一决议附件第 2 条第 5(d)款,任命一个甄选小组。安理会成员注意到你在信中表明的意向。

安全理事会主席

别所浩郎(签名)

